

浙江比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一、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分配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胡东升	董事、总经理	10	3.57%	0.05%
金小红	董事、财务总监	7	2.50%	0.04%
林建月	副总经理	7	2.50%	0.04%
谭雄	副总经理	7	2.50%	0.04%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共 257 人)		213.75	76.34%	1.14%
预留股份		35.25	12.59%	0.19%
合计（共 261 人）		280.00	100.00%	1.50%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0%。预留权益比例未超过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权益数量的 20%。

2、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3、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本次激励对象相关信息。超过 12 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预留激励对象的确定标准参照首次授予的标准确定。

二、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名单

序号	姓名	类别
1	金士标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2	楼洪献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3	杨莉涓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4	邵锐锋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5	魏亦武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6	朱海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7	朱晶晶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8	章庙钟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9	毛斌鑫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10	叶青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11	汪发明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12	杨映祥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13	吴江水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14	刘新姣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15	杜永其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16	姚纪林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17	严晓洲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18	谢立锋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19	王颖如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20	蒲孟泽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21	蔡纪荣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22	付廷举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23	宓峥晖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24	余高峰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25	朱宽建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26	鲁海斌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27	马国军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28	戚建飞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29	王春霞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30	韩闯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31	肖洪林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32	梁国祥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33	丁秋意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34	周峰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35	马文斌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36	褚曙光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37	周神松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38	张寅军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39	唐晓军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40	刘先玉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41	臧浩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42	周占海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43	王军锋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44	宁变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45	黎富艺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46	谷占奇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47	何发科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48	刘利群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49	胡代舜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50	张连富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51	王春平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52	龙华昌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53	邓立峰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54	周彬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55	谭德成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56	刘学理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57	吕学亮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58	潘章博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59	何杭辉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60	吕雪权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61	朱佳奇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62	周立聪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63	龚勇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64	曹思雨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65	李成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66	马玮聪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67	尹先勇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68	肖云贴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69	付焰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70	黄金焘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71	潘柯宇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72	鲁俊杰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73	郑海磊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74	王坤龙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75	刘星海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76	张付伟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77	杨力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78	梁锦生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79	王兵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80	贺建军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81	许漫莉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82	曹外朋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83	黄志清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84	何明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85	洪孙志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86	成玉旗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87	陈成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88	王建华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89	李伟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90	凌卫城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91	黄洁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92	唐健军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93	韦玉华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94	余燕齐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95	覃毅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96	刘文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97	廖超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98	傅波平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99	张正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00	曾文青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01	孙晓龙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02	笱敦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03	姜振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04	缴文书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05	王华升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06	郭平珍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07	李坤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08	戎湖涛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09	吴佳铅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10	王博南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11	骆凯迪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12	蒋王达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13	赵群星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14	申万里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15	康国林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16	陆奕辰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17	胡计生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18	张亮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19	黄易雄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20	鲍烨凯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21	胡少尉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22	王常伟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23	林嘉慧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24	倪水炎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25	陈家鑫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26	冯衡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27	洪杨威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28	权栋良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29	陈松涛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30	李程丰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31	张相坤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32	崔春风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33	詹可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34	张金辉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35	张熠龙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36	余子康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37	倪力军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38	吴铖杰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39	解梦迪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40	席天晴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41	王茂申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42	刘凯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43	肖师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44	邹志伟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45	张启楠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46	王肖伟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47	张奇胜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48	姬大健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49	贺翠华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50	褚文荣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51	陈新加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52	毛宇涛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53	胡晋楠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54	郑凯伦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55	谢强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56	赵宇航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57	陈浙洋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58	方璐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59	黄熔熔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60	金晓虎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61	郑湾湾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62	徐雯雯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63	黄焕苗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64	陶建军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65	向云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66	刘计划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67	江东平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68	黄学平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69	叶云峰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70	程伟峰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71	张博义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72	张建良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73	袁科萍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74	金信樟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75	林有旺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76	张宁宁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77	朱金科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78	郑明科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79	朱岗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80	李松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81	张涛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82	余闪闪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83	王世川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84	褚振振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85	谭玉平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86	牛继明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87	胡继猛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88	何金川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89	张河东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90	黄周平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91	李献威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92	张吉阔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93	王玲琳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94	程立峰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95	李福桥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96	汪志芬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97	李强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98	汪晶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99	左增凯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00	余林华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01	黄启东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02	王梦成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03	蒋陈杰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04	朱炎江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05	顾超露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06	鲁湾湾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07	韩杨科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08	陈海辰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09	许军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10	翟小盼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11	舒明栋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12	尹力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13	包永华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14	徐优芳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15	王英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16	高梦佳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17	方能干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18	倪君良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19	史文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20	朱云云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21	桑冬梅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22	蔡祖作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23	郑炯君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24	王霞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25	贾爱霞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26	闻宏权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27	胡珍珠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28	徐满省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29	叶垚冲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30	詹婷婷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31	劳焕焕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32	张国才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33	陈培培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34	蔡福琴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35	李莎莎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36	刘昌群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37	张来福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38	冀雪芳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39	胡云龙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40	蔡湖滨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41	史杰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42	严华军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43	相艳芳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44	高春侠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45	李敏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46	刘红旗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47	李自愿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48	高大说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49	尹怀治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50	周太贵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51	张瑞卿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52	秦小方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53	廉金慧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54	张留义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55	丁小利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56	刘春英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57	翟业华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浙江比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21日